

113年度第六屆「我的部落我最繪」繪畫比賽

報名簡章(詳情請見官網)

方達科技官網：<http://fundot.tw/>

方達科技 Facebook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funDot.tw/>

一、比賽主題

(一)主題：我的部落建築。

(二)目的：透過繪畫創作觀察部落特有的傳統建築，並用小朋友的視角，展現出部落建築的美與文化。

二、比賽辦法

(一)以個人或學校為單位報名(校名必填)，每人限投稿1件作品。

(二)作品格式

1. 以八開畫紙 (393 X 273 mm)為限，作品不得電腦輸出，可以以任何畫材作為工具作畫。
2. 不需裱框，郵寄作品請盡量使用捲筒或平面包裝不摺疊等保護畫作的方式，避免作品受破壞。
3. 畫紙正面及背後均不得署名。若有署名或任何標誌，評選時，基於公平原則，方達科技有權代為遮蔽，若因而影響作品或評比結果，概不負責。

(三)參賽資格

1. 就讀臺東縣、花蓮縣(不含臺東市、花蓮市)之 6~12 歲的原住民或原住民學生。
2. 參賽組別分為 3 組：低年級組、中年級組、高年級組。

(四)投稿方式：

投稿作品須附上附件一的「報名表」，以迴紋針夾於參賽作品後方；以郵寄寄至【23557 新北市中和區板南路 659 號 8 樓】，收件人為

【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】收。(以郵戳日期為憑，學校單位可以團體寄送)；或親送至本公司，逾期恕不辦理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1. 主辦單位：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
2. 協辦單位：方興環境工程技師事務所。

四、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9月30日止。

五、得獎獎金：

1. 得獎學生每名獎金新台幣 10,000 元整。
2. 參賽最多及得獎最多的學校各給予新台幣 10,000 元整，以表感謝之意。

六、注意事項

- (一)所有參賽作品著作財產權歸屬主辦單位所有，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方興環境工程技師事務所等，得具公開展示、重製、刊登之權利，並在不以營利為目的原則下分送推廣，並得授權第三人之非營利使用，不另致酬。
- (二)本次參賽作品一經送件後恕不退件。
- (三)凡寄達主辦單位之參賽作品所填寫之個人資料，僅作為本次活動之用，主協辦單位將善盡個人資料的保密之責。
- (四)主辦單位擁有修改本活動內容之權利。相關修正訊息將於「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」相關網站上公佈，不另通知：
- (五)參賽作品需為獨立創作，且從未發表、得獎，亦未與其他比賽重複投稿，如有臨摹、抄襲或不符合參賽規則者，經發現屬實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。若有侵害第三人合法權益時，應由參賽者承擔一切責任。
- (六)參賽作品如有不符本計畫各項規定之情事者，經查證屬實，雖得獎亦得取消得獎資格，並追回得獎獎金及獎狀獎品。

七、聯絡方式

附件一

113年度第六屆「我的部落我最繪」報名表

報名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年級組	作品編號： (請勿填寫，由主辦單位填寫)	
中文姓名/ 原住民姓名		族 籍	
年 齡		性 別	
校 名 (必填)	_____ 縣 _____ 鄉市鎮區 _____ 小學		
通訊地址			
聯絡電話			
作品敘述 (50字左右)	113年度第六屆「我的部落我最繪」繪畫比賽的主題是「我的部落建築」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我同意簽署著作權轉讓同意聲明 (未勾選者視同棄賽，作品不予退回)			
本人參賽作品如獲獎：			
1. 本人擔保作品係獨立原創，且從未發表、得獎，亦未與其他比賽重複投稿。作品若侵害第三人合法權益時，由本人承擔一切責任。			
2. 本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於獲得相關獎項後，同意讓與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方達公司)。前開所稱著作財產權，依著作權法第三章第四節之規定。			
3. 承前，本人對方達公司不行使其著作人格權；方達公司具有該作品出版、著作、公開展示及發行各類型態媒體宣傳及提供新聞媒體刊登之權利，可逕行使用，不另致酬，絕無異議。			
作者(簽章)：	法定代理人(簽章) 或 指導老師(簽章)		

